#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#### (一)担保基本情况

根据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经营发展的需 要,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深圳聚和源") 及其全资子公司湖南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湖南聚和源")的持续发 展,同意为深圳聚和源向银行申请融资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8,000万元担保额度, 为湖南聚和源向银行申请融资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2,000万元担保额度,担保授 权期限为1年,担保债务期限以签订的担保合同规定为准。

## (二)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(三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 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聚和源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(一)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
  - 1.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:深圳市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:否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:否

住所: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西社区第二工业区天龙巷3栋

注册地址: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西社区第二工业区天龙巷3栋

注册资本: 1,341.2536 万元

实缴资本: 1,341.2536 万元

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:郭龙

主营业务:能源技术研究、技术开发服务、咨询;储能电源技术开发;国内贸易(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);货物及技术进出口(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,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),许可经营项目是:锂电池、电子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。

成立日期: 2007年4月2日

关联关系: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持有深圳聚和源 61.6981%的股权,深圳聚和源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

#### 2.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信用情况: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: 200,813,681.34元

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: 121,304,404.49元

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: 54,679,198.72元

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: 72.77%

2022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: 301,530,173.05元

2022年12月31日利润总额: -12,888,023.09元

2022年12月31日净利润: -12,692,475.67元

审计情况:该数据未经审计

#### 3.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:湖南聚和源科技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:否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: 否

住所: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工业集中区杨家桥工业园 J 栋

注册地址: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工业集中区行政服务中心(三封工业园)

注册资本: 2,000 万元

实缴资本: 2,000 万元

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王胜兵

主营业务: 新兴消费类小聚锂电池及电池组的研发、制造与销售

成立日期: 2021年1月11日

关联关系: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持有深圳聚和源 61.6981%的股权,深圳聚和源持有湖南聚和源 100%的股权,湖南聚和源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。

#### 4.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信用情况: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: 121,539,947.23元

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: 85,150,835.48元

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: 13,088,236.72元

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: 89.23%

2022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: 227,231,117.61元

2022年12月31日利润总额: 5,798,639.36元

2022年12月31日净利润: 5,798,639.36元

审计情况:该数据未经审计

#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深圳聚和源拟向银行申请授信不超过8,000万元、湖南聚和源拟向银行申请授信不超过2,000万元担保,授信方式包括不限于本外币借款、贸易融资(包括信用证开证、信托收据、打包贷款、押汇、代付和偿付等)、票据、开立信用证、保函等业务。公司为其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1亿元。具体事项以相关协议约定为准。

##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#### (一) 担保原因

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聚和源、控股孙公司湖南聚和源因生产经营需要,拟向银行申请授信,为支持其发展,促进其更加便捷、顺利地获得银行授信,公司拟为其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#### (二)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,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 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,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,公司对其担保不会 影响公司及股东利益,有利于其经营发展,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

#### (三) 对公司的影响

深圳聚和源和湖南聚和源目前生产经营正常,公司为其银行授信提供担保,有利于促进其经营业务的开展,提升运营及盈利能力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 东利益的情形,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,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

#### 五、保荐机构意见

经核查,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: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符合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(试行)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,本次担保经长虹能源董事会审议通过,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# 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		占公司最近一
项目	数量/万元	期经审计净资
		产的比例
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余额	13,616	13.4489%
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	0	0%
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0	-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0	-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0	-

### 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